

## 【徵件公告】

### 弘光科技大學 112-2 學期「**跨域 T 課程**」計畫

#### 一、計畫目的

為培養學生跨域合作能力，連結其他領域專業與技能，提升學生創新、專業實務與問題解決能力，建立學識整體觀，使學生具備職場競爭力。

#### 二、徵件類別

##### (一) STEM 科際整合課程：

科學、科技、工程、數學、藝術多學科跨域融合的綜合課程，透過探究、分析、實踐，以專題式學習(Project-Based Learning, PBL)，培養學生解決問題與創新能力。

##### (二) 設計思考問題導向實作課程：

以「從使用者的需求出發」、「跨域合作」、「做中學」的方式，挖掘生活中實際問題，運用設計思考五步驟，思考並創造具體的解決方案。

##### (三) 跨領域實務課程：

專業領域結合他系領域進行教學，並以「實務」為導向的學習過程，學習成果應產出作品(例：動保系與食科系合作的動物食品與保健課)。

##### (四) 跨領域程式設計課程：

專業領域結合他系領域進行教學，並以「程式設計」為導向的學習過程，學習成果應產出程式設計相關作品(例：醫工系、資工系與物治系合作的生醫檢測與評估實務課)。

#### 三、申請資格

(一) 本計畫課程為 **112-2 學期新開設課程**，需提經三級課程委員會(系、院、校)審查。

(二) 本校專兼任教師皆可提出申請，須至少 **2 位**以上(跨系或跨學院)專任或兼任教師授課(以下簡稱跨域協同教師)，並邀請業界專家加入授課。

(三) 跨域協同教師授課總時數，需佔**課程時數 1/3(含)以上**；若有多位跨域協同教師，則以合併的總時數來計算。

(舉例：課程時數 36 小時，跨域協同教師需協同授課至少 12 小時；若有 2 位協同教師，則可 A 老師 9 小時、B 老師 3 小時。)

- (四) 修課學生可跨系或跨學院組成，學生數至少 10 人以上，且不開放"放棄修課申請"。
- (五) 邀請業界專家加入教學，不列入跨域協同教學時數。
- (六) 每位教師至多申請 2 案。

#### 四、補助金額

課程類別	補助金額
STEM 科際整合課程	每案核予補助至多 100,000 元
設計思考問題導向實作課程	每案核予補助至多 100,000 元
跨領域實務課程	每案核予補助至多 80,000 元
跨領域程式設計課程	每案核予補助至多 80,000 元

- (一) 經費需於 11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核銷。
- (二) 本計畫經費需包含校內教師授課鐘點費，並列入教師授課基本鐘點時數，惟不列入系所選修課之開課倍率。(鐘點費將依教師職級標準支給)。
- (三) 實際核定金額依 113 年經費預算額度及計畫審核結果，另行公告。

#### 五、課程實施

- (一) 課程執行期間為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。
- (二) 課程活動應包含課堂授課、實務實作、業師指導、業界觀摩等項目，並配合成果發表。
- (三) 執行期間應提交：
  - 期中報告：113 年 5 月 15 日前繳交。
  - 成果報告：113 年 6 月 30 日前繳交。
  - 教學錄影：113 年 6 月 30 日前繳交(至少 2 次教學現場實況錄影，每次最少 15 分鐘)。
- (四) 教師應執行至少 6 次教師社群活動(繳交期中報告時，至少完成 3 次教師社群活動)。
- (五) 學分採計為專業選修學分。學習活動達 18 小時採計 1 學分，每門課程可規劃 1 至 3 學分。

## 六、申請方式

- (一) 申請期間：**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(二)12:00 止**。
- (二) 計畫申請書(附件二)繳交須知：
1. 計畫採**線上報名**方式：
    - (1) 請至以下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p5yOn4> 進行報名。
    - (2) 於報名時上傳申請書電子檔 (檔案格式限 **Word 檔**)，檔案名稱為「112-2 學期跨域 T 課程-召集人姓名-課程名稱」。
  2. **紙本申請書**簽章後，於徵件申請期限內送至教學發展中心辦公室 (B205)。

## 七、審核作業

- (一) 將聘請校內外相關專長領域之委員進行審查，並**擇優補助**。
- (二) 同時由**課程召集人陳送課程大綱經三級課程委員會(系、院、校)審查通過**。
- (三) 校外審查評分標準如下：

審查評分項目	配分
授課教師專業背景具跨領域互補效果，並規劃共時備課、觀課、授課之實施機制。	20%
課程符合該類別之精神，並強化知能整合與專業實務。	20%
學生學習歷程之規劃與適當性 (學生能充分參與課程實施歷程，並能從中有效增進跨域整合)	20%
課程具備以下關鍵核心能力：批判性思維、創造與創新、複雜性問題解決、資訊科技應用、溝通技巧、團隊合作。	20%
預期成果具產業實務效益與價值	20%

- (四) 審查結果以 E-mail 通知召集人。

## 八、成果發表/競賽

113 年度跨域 T 課程計畫獲補助之師生，均應參與教學發展中心舉辦之**成果發表會、講座**

及議題松活動 ( 預計舉辦日期:成果發表為每年 11 月初、議題松活動為每年暑假期間 )。

九、 聯繫窗口

教學發展中心/課程組/鄧惠瑜助理 · 分機 1287 · mail : [58deng@hk.edu.tw](mailto:58deng@hk.edu.tw)。

!!! 探究教學新思維、育化跨域新人才 !!!

○ 敬邀全校教師踴躍申請 ○